



华亭市第二人民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华亭市第二人民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SKZ-2025-22

项目名称：华亭市第二人民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

预算总金额：360 万元。

最高限价：第一包最高限价：230 万元；第二包最高限价：80 万元；第三包最高限价：50 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采购需求：（本项目共三个包）

序号	标段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第一包	医院等级保护及 LIS、PACS 系统升级改造	1	批	/
2	第二包	DIP 管理系统	1	批	/
3	第三包	手术麻醉重症管理系统及老年综合征智慧防控系统	1	项	/

（本项目第二包、第三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履行期限：3 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第一包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内任意 3 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2 年 10 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微企业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 10%

的优惠；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优惠；

(4)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件（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2) 提供从事行业信息软件开发与应用服务的相应资质。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同时，欢迎参与本次招投标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以及社会各界就此进行监督、举报。

第二包、第三包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



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内任意3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2年10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2007〕51号；

（3）《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4）《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

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本项目提供服务时涉及所需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
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文件规定，
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需要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
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
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件(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3) 提供从事行业信息软件开发与应用服务的相应资
质。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任何单位或
个人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同时，欢
迎参与本次招投标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以及社会各界就此进
行监督、举报。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11月25日00时00分00秒至2025年
12月1日23时59分59秒(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
点击该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
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
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
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

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12月15日9时00分00秒。

2、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供应商须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3、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投标人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资料下载”内的操作手册进行下载，投标文件制作提示：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导入固化招标文件后按照要求完成投标文件制作。

4、开标提示：开始开标后，请投标人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进行核验投标文件，并随时关注开标过程，且在开标结束后确认开标结果。操作过程中如有问题，请致电：0931-4267890 进行咨询。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招标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plsggzyjy.cn/f>) 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投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华亭市第二人民医院

地 址：华亭市西大街 362 号

联系方式：1502593281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坤正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平凉市金江新城 4 号楼 1 单元 1403 室

电 话：1899337926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啸

电 话：18993379265

附件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华亭市第二人民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	
计划备案编号	GSJH[2025]00497	
采购单位	华亭市第二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	甘肃坤正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影响性条款	审查结果 (划√)	
1. 采购文件未明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价格评审优惠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 未落实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进口产品，支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采购文件将认证范围超出采购需求的证书、未在采购需求中列明的技术参数或产品功能等作为资格条件、实质性条款或评分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除国家限制经营、特许经营及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采购产品外，以供应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作为资格条件、实质性条款或评分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采购需求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品牌、专利、商标、零部件、原产地、供应商，出现“知名”、“一线”、“暂定”、“指定”、“参考品牌”等表述。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股权结构、投资者国别或者企业所在地，对供应商实施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采购文件资格条件、实质性条款或评分标准中设置股权结构、投资者国别等要求，对国有和民营企业区别对待，对内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区别对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以不合理条件或者产品产地来源等限制或者排斥供应商，除采购进口货物外，以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限制供应商投标；除特别规定外，存在无正当理由要求提供特定的认证机构、检测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检测报告作为技术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8. 将经营年限、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或变相设置特定金额合同业绩等供应商规模及将与上述规模条件存在直接关联的第三方信用评价、认证等作为资格要求或评审因素，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将供应商注册地、所在地距离采购人处的距离或在某行政区域内设立分支机构等作为资格要求或评审因素，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等作为资格条件；要求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审计报告、资质证书等资格条件证明材料作为获取采购文件的前置条件为供应商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评审因素未细化量化，未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未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违规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未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审查结论	经审查，本项目采购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采购代理机构审查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 李燕萍 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 2025.11.3.</p>
采购单位审查小组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组长签字: 张伟国 单位盖章: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组员签字: 李继军 日期: 2025.11.1</p>

备注: 采购单位公平竞争审查小组人数不得少于3人，实行组长负责制，签字完备后即认定审查结论。